

瑞丽市财政局文件

瑞财社〔2023〕0088号

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瑞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德宏州财政局 德宏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德财社〔2022〕208号），现下达2023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1400万元。此项资金收支请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预算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此次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应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2023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分配将进一步提现激励约束机制，突出奖优惩劣，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审计和督查检查中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差、预算执行不到位、资金结余消化慢的地方，上级在分配后续资金时将对资金适当扣减。请严格按照中央规定的范围、标准和程序分配使用，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

附件：1. 2023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明细表
2. 绩效目标表

瑞丽市财政局
2023年2月3日

抄送：本局国库股。

瑞丽市财政局

2023年2月3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明细表

金额：万元

序号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 生活补助	1080	
2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96	采购
3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224	
合计			1400	

附件 2:

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资金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年度金额: (万元)	14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资金按规定用于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职业技能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扶贫车间、外出务工补贴、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p> <p>目标 2: 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p> <p>目标 3: 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750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200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50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	50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2000
			享受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员数量	1400
			扶贫车间	100
			外出务工补贴	50
			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	10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数量	0
	大师工作室建设数量	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97%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的比例	≥90%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7%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7%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97%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扶贫车间补贴发放准确率			≥97%	
外出务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97%			

	时效指标	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97%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5%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600 元/人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100 元/人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原则上不超过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额的 2/3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750 元/人	
		就业见习补贴人均标准	1500 元/人	
		求职创业补贴人均标准	1000 元/人	
		扶贫车间补贴人均标准	375 元/人	
		外出务工补贴人均标准	1000 元/人	
		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人均标准	5000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700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5.20%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50.7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300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270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5%	